

关于家属院物业费及垃圾清运费的收缴通知

（2022-2023 年度）

各位业主（教职工）：

根据学校要求，拟定于 **2023 年 6 月 12 日** 起，启动 2022 年、2023 年两年度秦皇岛校区家属院、翠松苑家属院、昌黎校区家属院、原昌师家属院住户的物业费及垃圾清运费的收缴工作，并对 2019、2020、2021 年度未缴住户进行催缴。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收费标准及依据

参照校办字（2021）24 号文件《河北科技师范学院关于收缴家属院物业费及垃圾清运费的通知》要求，物业费按 0.30 元/平米/月标准收取，垃圾清运费按 36 元/年收取（每月 3 元）。

因翠松苑家属区垃圾清运费由外单位单独负责清运并收缴，所以学校不再另收。

二、数据核实及期限

大学生服务中心根据上年度收缴数据信息对 2022、2023 年度应收费用进行初步测算，并公示（电子版详见校园网主页、纸质版详见家属院公告栏或单元楼门口），公示期限为：**2023 年 6 月 14 日至 6 月 28 日**。期间，如果信息有误需要更正，请及时反馈（数据处理、更正电话：**0335-8061921**）。公示过后，如未反馈，大学生服务中心视数据无误，并汇总后将数据植入学校财务费用收缴平台；如有误但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反馈，大学生服务中心原则上不再单独受理。

校内人员由校内各单位（部门）负责通知，校外人员由相关部门安排人员在家属院公告栏或单元门口进行张贴。

三、收缴期限暂定：2023 年 6 月 29 日至 2023 年 7 月 20 日

四、收缴方式

1.校内人员（含离退）：由职工所在部门督促完成扫码（财务收

费二维码) 缴费。

2.校外人员: 财务处提供收费二维码, 可在各家属院内公告栏内或楼道单元门口张贴, 或由上门收缴人员持码催缴。

3.在大学生服务中心售水售电处放置收费码, 待住户购买水、电时一并收缴。

4.在家属院居委会办公处也可完成扫码缴费。

五、收缴咨询电话

1.缴费平台技术咨询电话: 0335-5060371 (财务处)

2.数据处理、更正电话: 0335-8061921 (大学生服务中心)

附件: 1.校办字(2021) 24 号文件《河北科技师范学院关于收缴家属院物业费及垃圾清运费的通知》

2.河北科技师范学院智能缴费二维码

3.2022-2023 年度各家属院物业费及垃圾清运费预收费用测算信息表



河北科技师范学院文件

校办字〔2021〕24号

河北科技师范学院 关于收缴家属院物业费及垃圾清运费的通知

各单位（部门）：

为进一步落实巡视和审计整改要求，经学校研究，拟定于2021年12月起，开始收取2020年、2021年两个年度学校相关家属院住户的物业费及垃圾清运费（含2019年度未缴住户）。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收费标准

按照学校2018年度第35次校长办公会会议精神，物业费按0.30元/平米/月标准收取，垃圾清运费按36元/年收取（每月3元）。

二、收缴范围

秦皇岛校区家属院、翠松苑家属院（只收物业费）、昌黎

校区家属院、原昌师家属院。

三、收缴期限：2021 年 12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。

四、收缴方式

1. 校内人员（含离退）：由职工所在部门督促完成扫码（财务收费二维码）缴费。

2. 校外人员：财务处提供收费二维码，在各家属院内公告栏内或楼道单元门口张贴，或由上门收缴人员持码催缴。

3. 在大学生服务中心售水售电处放置收费码，待住户购买水、电时一并收缴。

4. 在家属院居委会办公处完成缴费。

五、收费码及咨询电话

1. 缴费后台咨询电话：0335-8060371（财务处）

2. 收缴情况咨询：0335-8051531（大学生服务中心）

3. 数据处理、更正电话：0335-8061921（大学生服务中心）

六、相关要求

1. 根据上级相关文件精神及经责审计意见，发放物业补贴后，职工应据实支付物业服务费。如不缴纳物业费，则不能发放物业补贴。各单位、各部门应动员所属教职工（含离退人员）带头交纳物业费。

2. 经核实确认，房屋空置六个月以上的，业主可以按物业收费标准的 80% 交纳。

3. 对于出租的房屋，应由房屋业主交纳物业费。

4. 校外人员如确实不方便，应在购买水、电时一并缴纳物业费。

附件：关于家属院物业费及垃圾清运费收缴事项的
相关说明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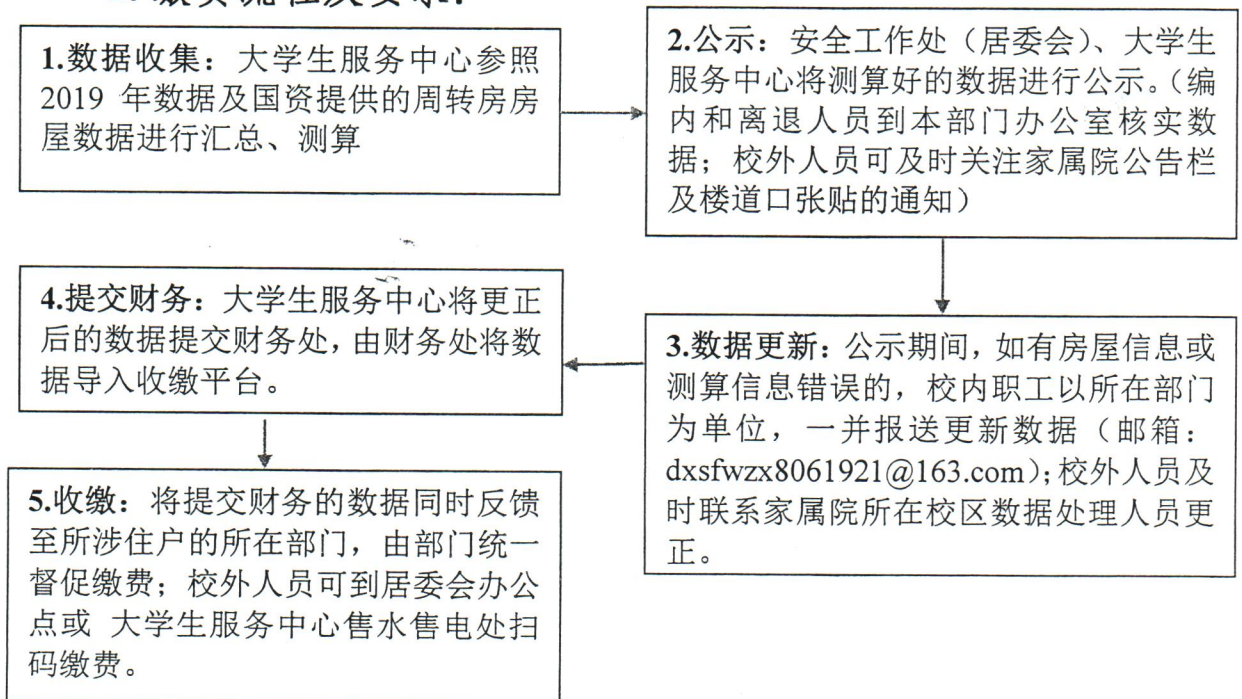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

关于家属院物业费及垃圾清运费收缴事项的相关说明

一、如何收费

1. 收费标准的确定：参照《秦皇岛市物业服务收费分等定级管理办法》中的相关要求，根据物业企业所服务的住宅小区整体环境、公共服务设施的配套、绿化美化以及服务内容和服务质量等情况，实行星级管理制度，全部分为六个等级，即五星级、四星级、三星级、二星级、一星级、星外级。其中，五星级的等级指数最高，星外级最低，收费标准为不超过 0.3 元/平方米/月。经学校 2018 年度第 35 次校长办公会会议研究决定，按照 0.30 元/平米/月的星外级标准收取，垃圾清运费按照 36 元/年收取（秦皇岛市标准：每月 3 元）。

2. 缴费流程及要求：



如果房屋信息有误，各位住户务必在公示时间内及时完成房屋信息更正。缴费时核对好金额，进行扫码缴费。收缴费用期间，全程实行扫码缴费，不收取现金，请缴费住户提前做好缴费准备。

二、家属院物业服务范围

学校按照物业费最低标准星外级收取相关家属院住户物业费，物业服务标准和学校校园物业服务标准一样。学校只负责家属楼楼体以外的环境卫生、绿化养护、生活垃圾清运、秩序维护和楼道电费。



河北科技师范学院

智能缴费



欢迎使用



微信支付



支付宝
ALIPAY

缴费说明

1、2019 年物业费可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起缴纳；

2020 年—2021 年物业费请于 12 月中下旬扫码缴费。

2、扫码进入缴费页面后，学校职工在“身份证号”一栏输入“0000+4 位工号”，校外人员输入相应编码后进行缴费。

（注：2019 年编码通过公示信息查询，2020 年-2021 年编码会于 12 月中旬以后在社区居委会群内公示）。